

证券代码：600365

证券简称：ST 通葡

公告编号：临 2026-017

##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5 月 22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118,8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3016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该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玉华女士主持，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 2、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908,678	88.5939	16,159,500	11.3704	50,700	0.0357

- 2、议案名称：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6,344,976	88.9009	15,723,200	11.0634	50,702	0.0357

3、议案名称：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6,282,976	88.8572	15,785,200	11.1070	50,702	0.035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6,163,736	88.7733	15,904,440	11.1909	50,702	0.0358

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1,705,176	85.6361	20,363,000	14.3281	50,702	0.0358
-----	-------------	---------	------------	---------	--------	--------

6、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075,640	70.5039	20,400,600	29.3082	130,702	0.1879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1,033,576	92.1999	11,024,600	7.7573	60,702	0.042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639,740	79.2928	15,785,200	20.6408	50,702	0.0664
5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6,061,940	73.3069	20,363,000	26.6267	50,702	0.0664
6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5,925,640	63.6336	20,400,600	36.1347	130,702	0.2317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5,390,340	85.5047	11,024,600	14.4158	60,702	0.0795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均经审议通过。
- 2、本次会议议案 3、5、6、7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3、本次会议议案 6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公司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功承瀛泰（长春）律师事务所

律师：郝志新、刘奕含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3 日